

证券代码：872422

证券简称：天嘉智能

主办券商：中邮证券

天嘉智能装备制造江苏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天嘉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扬州市蜀冈一瘦西湖风景名胜区瘦西湖路 195 号北大科技园 8 号楼二层 R-201-3、三层 R-301-2，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及《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因此，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系新设立全资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需要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注册登记。本次拟设立的全子公司的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均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投资的现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二)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天嘉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扬州市蜀冈一瘦西湖风景名胜区瘦西湖路 195 号北大科技园 8 号楼二层 R-201-3、三层 R-301-2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

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新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五金产品零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销售代理；专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天嘉智能装备制造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货币资金	认缴	100.00%

具体注册信息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无需签署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发展需求，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综合实力，进一步开拓公司业务，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对公司的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角度以及长远利益出发作出的谨慎决策，但可能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完善子公司的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监督机制，加强对子公司的风险管控，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和收益。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为公司发展战略考虑，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天嘉智能装备制造江苏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天嘉智能装备制造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3日